

重要提示：此乃重要文件，務須閣下即時垂注。如閣下對本通知的內容有任何疑問，應立即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、銀行經理、律師、會計師或財務顧問。除非另有註明，本通知的經界定詞語具有與基金（定義如下）之招募說明書及香港說明文件所載者相同的涵義。

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（「證監會」）認可不等如證監會對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，亦不是對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，該認可也不代表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，或認許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。

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（「管理人」）對本通知所載資料是否準確將負全責，並將完成一切合理查詢後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，本通知並無遺漏其他事實，以致當中所載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分。

建信優選成長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*

(*基金名稱並不代表基金表現及回報)

調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

致投資者：

我們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，作為建信優選成長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（「基金」）的基金管理人，已於2025年12月24日發出有關調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（「該公告」）。有關詳情請參閱隨附的該公告（翻譯版）。

如閣下有任何疑問，請向香港代表信安投資及退休金服務有限公司查詢，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觀塘道392號創紀之城6期30樓（電話：(852) 2117 8383；香港網站：www.principal.com.hk/^）。

[^]上述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。

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

2025年12月24日

關於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旗下基金調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

根據《中國證監會關於證券投資基金估值業務的指導意見》（證監會公告[2017]13號）、中國證券業協會下發的《關於停牌股票估值的參考方法》及我公司長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，本公司與託管人協商一致，決定自 2025 年 12 月 23 日起對旗下基金(除 ETF 基金外)持有的停牌股票中微公司（股票代碼：688012）採用指數收益法進行估值。

待上述股票復牌且交易體現活躍市場交易特徵後，將恢復為採用當日收盤價格進行估值，屆時不再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

2025 年 12 月 24 日